

## 神的國和神的義

楊張秀蘭傳道

馬太福音六章 31-34 節：「所以，不要憂慮說：吃什麼？喝什麼？穿什麼？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，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，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。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所以，不要為明天憂慮，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；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。」

我們生活當中有許多會讓我們憂慮的事，人的一生煩惱掛慮的事幾乎佔了七成以上。但是憂慮既不能解決問題又容易傷害身體心靈的健康，更影響我們的生活品質。主耶穌用空中的飛鳥與野地裡的花提醒我們，人先要腳踏實地的盡自己的本份，然後學習信靠主，就可以免去憂慮的麻煩。主耶穌說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然後祂就要加給我們所需要的一切。

### 一、何謂神的國？

1. 與神有關的事，就是我們常說屬靈的事。神的事都記載在聖經裡，我們要藉著讀聖經來認識神的事，學習聖經來了解神的心意及神的命令。
2. 與神的家有關的事。神的家就是教會，上帝要藉著地上的教會來幫助世人預嚐天國的那種美好幸福的光景。這個責任要落在誰的身上？就是每一個蒙恩得救的基督徒。
3. 與建造教會有關的事。教堂在地上是代表上帝的居所。上帝的居所應當是怎麼樣的地方？是到處髒亂損壞，樣樣缺乏、充滿爭鬧糾紛的地方？還是清潔，整齊、有溫暖，有愛、有主同在，有恩典同在的地方？
4. 與敬拜事奉有關的事。主日崇拜，主日的事奉，都是主的要求。保羅與彼得都有教導的，藉著每一個不同的恩賜，同心的為主擺上而獻上的祭物。敬拜的地方叫聖殿，就是一個分別為聖的地方。所以，我們每一個人都要在心態上，儀表上及事奉上都要存著敬虔合宜的樣式。將主配得的祭物獻給祂。要先求神的國，就是願意在自己的能力恩賜範圍裡，盡心同心的把最好的祭物獻上給主。讓神真的願意留在我們當中，聽我們的讚美，聽我們的禱告。

5. 與福音廣傳有關的事。主耶穌留給我們最大的使命就是，去把福音傳到地極。所以，只要有機會，我們就應當向人傳福音。如果教會有福音佈道會，我們也應當盡力邀請人來參加。總之每一個基督徒都應當關心別人的靈命得救的事。

先求神的國，就是告訴我們，不要只關心自己的家自己的事，也要關心神的家和屬神的事。主耶穌應許，凡願意先求神的國的人，主必加給他額外恩典作為賞賜，讓他的生活有平安，他手中的工作有成功，有順利，生活也一無缺乏，即使在危難，主也必親自搭救他。

二、何謂神的義？神的義指的是神的性情，神的生命。

神的性情是柔和謙卑又仁慈良善。神的生命是信實、聖潔、正直又公義。當我們信主得救以後，得著新的生命。然後我們要開始看重屬靈生命的建造。我們不能把犯罪，或個性上言語上行為上的失敗當作理所當然的事，反而要看犯罪得罪人是虧欠主恩，是得罪耶穌的惡事。當我們存著正確的意念來追求的時候，我們的惡和錯一定會明顯的減少，而我們的善和義的生命也一定是不斷的成長。這就是先求神的義的表現。

整體來說，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就是把我們與主的關係擺在最重要的位子上。凡事都能對得起主的愛！對得起祂的救恩！當我們願意照祂的要求去追求的時候，祂真的會看顧我們一切的需要。

三、實例：

- (一) 我最早看到的例子，就是我婆婆開餐館的時候。在她之前曾有兩家餐館都經營不起來，一個開了半年，一個開了三個月，都賠錢關門。後來我婆婆接手的時候，她就告訴我們！靠主沒問題。她堅持禮拜天一定要先作禮拜，然後再開店門。餐館是在火車站前。旁邊的生意人都在笑話，這家人信耶穌信得有點瘋了。因為火車站前的生意，最好的就是早上到中午這個時段，而我們卻關門去作禮拜。但最後的結果，就像主耶穌應許的，祂把來吃飯的人加給我們。特別是禮拜天，門一打開，餐館裡就是爆滿。那時我還沒信耶穌，但這個見證讓我永遠忘不了。所以當我們要做生意的時候，我也堅持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。當我們照著主的話努力去作的時候，祂真的照祂所應許的，讓我們的生意從小作到大，這其中也經歷許多的困難危險，但主真的為我們一一的排解。我怎麼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呢？兩件事：第一件就是堅持週日一定去作禮拜。即使生意忙，即使有從中國來接受培訓的客戶，我還是堅持要作禮拜。我甚至

邀請他們和我一起去作禮拜。至於吃飯的事，週日在教會吃，週間的我全包。他們要出去旅遊，我們也負責開車送他們去。出差費讓他們留著給家人買禮物。即使後來，我每個主日要去兩間教會聚會，他們也跟著我去。這當中確實有許多人信了耶穌。我吃虧了嗎？一點也沒有。主替我收回許多本來要虧損的錢。祂替我們擋住許多詭詐的人的刁難。第二件事就是，守十一奉獻。因為奉獻了，貨款就明顯不足，我們兩人心裡都在掙扎。最後我禱告，求主憐憫我們的小信。我給出去了。結果，我們的貨款不但沒有缺乏，生意還越來越成長。最大的感恩是主替我們挪去一切的危險，包括商務部的控告。主的話真的是大有能力。祂怎麼說？事情就怎麼應驗。

(二) 在巴黎教會剛成立不久的時候，我曾去那裡服事兩個月。教會剛開始，同工也都是剛信主的基督徒，所以什麼屬靈的原則也不懂。我就開始一邊帶他們查經，一邊領他們操練信心的功課。我給他們一個挑戰，就是抓住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用信心來支取神的特別恩典。當時有六個同工，其中五個願意順服主的話來學習信心的功課。他們都是沒身份的難民。工作不容易找。但他們都願意堅持一個原則，我的工作不能影響主日崇拜，不影響主日事奉。不然寧可不作。有的人是作完禮拜再趕回去工作，有的是週日不必作工。其中只有一位弟兄，還是選擇靠自己。所以找到工作，人就不見了。沒工作了就又來作禮拜。結果這唯一不願意學信心功課的弟兄，總是工作一個月，就要休息三四個月沒工作。而另外這五位的工作卻是沒有停止過。主的話太真實太奇妙了。主耶穌說，“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”。祂必用特別恩典來滿足我們一切的需要。你相信嗎？

弟兄姐妹，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真的一點也不吃虧，反而能賺回許多意想不到的恩典，使我們的憂慮變為歡呼。只要你願意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你就一定能照你心裡所求的，所想的來加給你，讓你不但缺乏，還能經歷豐富有餘的喜樂。你相信嗎？

馬太福音六章 33 節：「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」